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林楷植

電話：22289111#54913

電子信箱：pgc007@taichung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甲區日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500241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87040000E\_1150024107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辦理「情緒教育課程與評量設計」研習，請轉知所屬踴躍參加，並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115年3月19日(115)中市教職字第115000004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目的：透過了解情緒教育，藉由共備分享評量設計、分享，進而提升教師本職學能，健全整體教育教學品質。

(二)研習主題：「情緒教育」課程與評量設計。

(三)研習時間：115年5月9日(星期六)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
(四)研習地點：台中市教師研習中心 201研習教室。

(五)參加對象：台中市現場教師60位。

(六)參加人員請逕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研習網報名，研習代



碼【5537325】。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6小時。

三、檢附旨揭研習計畫(含課程表)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華盛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曉明女子高級中學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、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

副本：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(含附件)、本局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線

